合同编号：泌财公开采购-2026-41-A

公路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泌阳县高店至大张湾公路改建工程

建设单位：泌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盖章）

施工单位：泌阳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说　明

为指导公路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内容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泌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组织编制了《公路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合同示范文本》）。为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合同示范文本》的组成

《合同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其他合同及补充附件、工程量清单、中标通知书、中小企业声明函、施工图纸平面图等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主要包括15条：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工程目标等其他要求、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采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的“通用合同条款”。

（三）专用合同条款

《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年版）专用合同条款共计24条，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四） 其他合同及补充附件

包括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主要机械设备和实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项目经理委托书、履约保证金协议、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款支付担保、工程资金监管协议等。

（五）工程量清单

附带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工程量清单（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表）

（六）中标通知书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意施工单位所属企业规模类型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或登录企查查官网（https://www.qcc.com/）准确查询，所填规模类型必须与投标文件所附信息一致。

（八）施工图纸平面图

二、《合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该《合同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泌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公路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公路及桥梁工程具体情况，参照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合同示范文本》中引用的规范、标准中，未备注编制年号的，均采用现行最新版本。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 - 1 -
一、工程概况 ..... - 1 -
二、合同工期： ..... - 1 -
三、合同文件构成 ..... - 2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 2 -
五、项目参与主体信息 ..... - 3 -
六、质量标准与要求 ..... - 3 -
七、承诺 ..... - 4 -
八、合同当事人类型 ..... - 5 -
九、词语含义 ..... - 5 -
十、签订时间 ..... - 5 -
十一、签订地点 ..... - 5 -
十二、补充协议 ..... - 5 -
十三、合同生效 ..... - 5 -
十四、合同份数 ..... - 5 -
十五、其他 ..... - 5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 7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 7 -
A.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 7 -
1.一般约定 ..... - 7 -
2.发包人义务 ..... - 11 -

3. 监理人 ..... - 12 -
4. 承包人 ..... - 13 -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 - 20 -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 20 -
7. 交通运输 ..... - 21 -
8. 测量放线 ..... - 21 -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 - 21 -
10. 进度计划 ..... - 25 -
11. 开工和交工 ..... - 26 -
12. 暂停施工 ..... - 28 -
13. 工程质量 ..... - 29 -
14. 试验和检验 ..... - 31 -
15. 变更 ..... - 32 -
16. 价格调整 ..... - 33 -
17. 计量与支付 ..... - 34 -
18. 交工验收 ..... - 38 -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 - 39 -
20. 保险 ..... - 40 -
21. 不可抗力 ..... - 42 -
22. 违约 ..... - 43 -
23. 索赔 ..... - 44 -
24. 争议的解决 ..... - 45 -
B.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 47 -

（一）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 - 48 -
（二）本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 50 -
1.一般约定 ..... - 50 -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 - 50 -
1.2 语言文字 ..... - 51 -
1.3 法律 ..... - 51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 - 51 -
1.5 合同协议书 ..... - 51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 51 -
1.7 联络 ..... - 52 -
2. 发包人 ..... - 53 -
3. 监理人 ..... - 54 -
4. 承包人 ..... - 55 -
5. 材料与设备 ..... - 57 -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 - 57 -
5.2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 - 57 -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 58 -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 58 -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 58 -
7. 交通运输 ..... - 58 -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 - 58 -
7.2 场内施工道路 ..... - 58 -
7.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 - 58 -

8. 测量放线 ..... - 58 -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 - 58 -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 - 58 -
9.3 治安保卫 ..... - 59 -
9.4 环境保护 ..... - 59 -
10. 进度计划 ..... - 59 -
10.1 合同进度计划 ..... - 59 -
10.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 - 59 -
11.1 开工 ..... - 59 -
11.3 发包人的工期延误 ..... - 60 -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 60 -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 - 60 -
11.6 工期提前 ..... - 60 -
12. 暂停施工 ..... - 60 -
12.4 暂停施工后的复工 ..... - 60 -
13. 工程质量 ..... - 60 -
13.1 工程质量要求 ..... - 60 -
13.2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 - 61 -
13.5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 - 61 -
14. 试验与检验 ..... - 61 -
14.2 现场材料试验 ..... - 61 -
14.3 现场工艺试验 ..... - 61 -
15. 变更 ..... - 61 -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 - 61 -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 - 62 -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 - 62 -
15.6 暂列金额 ..... - 62 -
15.8 暂估价 ..... - 62 -
16. 价格调整 ..... - 63 -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 - 63 -
17. 计量与支付 ..... - 63 -
17.1 计量 ..... - 63 -
17.2 预付款 ..... - 64 -
17.3 工程进度付款 ..... - 64 -
17.4 质量保证金 ..... - 65 -
17.5 交工结算 ..... - 65 -
17.6 最终结清 ..... - 65 -
18. 交工验收 ..... - 66 -
18.2 交工验收申请报告 ..... - 66 -
18.3 验收 ..... - 66 -
18.9 竣工文件 ..... - 66 -
19.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 66 -
19.2 缺陷责任期 ..... - 66 -
19.6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 - 66 -
19.7 保修责任 ..... - 66 -
20. 保险 ..... - 67 -

20.1 工程保险 ..... - 67 -
20.5 其他保险 ..... - 67 -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 - 67 -
21. 不可抗力 ..... - 67 -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 - 67 -
21.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 - 67 -
22. 违约 ..... - 67 -
22.1 承包人违约 ..... - 67 -
22.2 发包人违约 ..... - 68 -
23. 索赔 ..... - 68 -
23.1 承包人提出索赔的期限 ..... - 68 -
23.2 承包人索赔处理程序 ..... - 68 -
23.4 发包人提出索赔的期限和要求 ..... - 68 -
24. 争议解决 ..... - 68 -
24.1 争议解决方式 ..... - 68 -
24.3 争议评审 ..... - 68 -
第四部分 合同其他附件 ..... - 70 -
附件1：群体工程《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 - 70 -
附件2：廉 政 合 同 ..... - 71 -
附件3:安全生产合同 ..... - 74 -
附件4: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 - 77 -
附件5: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 78 -
附件6: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 - 79 -

附件7：项目经理委任书 ..... - 80 -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 - 81 -
1.工程量清单说明 ..... - 81 -
2.投标报价说明 ..... - 82 -
3.计日工说明 ..... - 83 -
4.其他说明 ..... - 85 -
5.附工程量清单 ..... - 85 -
第六部分　后附中标通知书 ..... - 87 -
第七部分　后附中小企业声明函 ..... - 90 -
第八部分　施工图纸（简要附施工总平面图） ..... - 90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泌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泌阳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内容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泌阳县高店至大张湾公路改建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泌阳县高店至大张湾公路改建工程。

2.工程地点：泌阳县高店镇境内，起点位于高店镇与县道X030交叉处，终点位于与X041相交处。

3.工程立项：☑批准/☐核准/☐备案　　文号：泌发改[2025]252号 。

4.投资金额估算/概算：2935.65万元。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企业自筹资金　☑其他 地方自筹资金 。

6.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投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内容。

7.工程内容：项目全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采用40km/h，双向二车道，改建后路面宽度7.5m，路肩为1m土路肩+0.25m硬路肩。路基工程（土方开挖20542m³、土方回填36401m³、排水沟7350m等）、路面工程（级配碎石垫层15040m²、水泥稳定碎石基层68110m²、沥青混凝土面层66350m²等）、交叉工程（平面交叉27处）、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道口标注128根、标志牌115块、路面标线3344.76m²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1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03月10日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春节假日除外。合同当事人对工期的其他约定：无。

三、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8）技术规范；

（9）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其他合同文件；

（13）附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贰拾贰万伍仟贰佰叁拾元陆角柒分（¥ 15225230.67元）。

计税方式为：☐简易计税 ☑一般计税

本合同签订时约定增值税税率为 9 %。

合同履行期间，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或纳税主体类型变更等原因，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动的，按照相关具体规定执行。

其中：

（1）安全生产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伍仟零叁元肆角壹分（¥ 225003.4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其他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单价合同 □其他价格形式 无 。

五、项目参与主体信息

1.发包人代表姓名：郭跃文。

发包人代表联系电话：18939640645。

2.承包人项目经理：史良。

项目经理职业资格证书编码：豫241212299107。

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5236972288 。

承包人项目总工：禹建桥。

3.项目监理单位：河南顺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公路工程乙级。

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张莉莉。

联系电话：15839652617。

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编号：交[公]2441045115。

4.4.勘察设计单位：驻马店市达远路桥勘察设计院 。

资质类别和等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 、公路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 。

项目勘察设计负责人：梅芮彬 。

联系电话：18603960899 。

职称证书编号：B202509131700355 。

六、质量标准与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工程安全目标：无安全事故。

工程符合绿色公路工程建设目标，具体标准规范为：节能低碳，绿色施工。

其他质量标准与要求：严格执行国家、交通运输部现行公路工程全套质量标准。

七、承诺

1.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秉持可持续发展、绿色以及经济高效等基本原则，签订和履行本合同，努力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再生，减少对自然资源的消耗和环境的负面影响。

2.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3.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4.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方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本合同系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中标通知书内容订立，为合同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

5.对于机关、事业单位使用财政资金从中小企业采购工程的，发包人与承

包人承诺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款项支付的有关规定，承包人承诺在与分包方、供应商等订立相关合同时遵守相应规定。

6.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计算合同价格与结算时，应当按照税法规定和实际纳税税率计取税费。

7.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八、合同当事人类型

1.发包人单位/企业类型为：☐机关 ☑事业单位 ☐大型企业 ☐其他：_____。

2.承包人企业类型为：☐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其他：_____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1 月 09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泌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陆 份，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其他

本合同签订后，承包人规模类型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 14 天内通知发包人。

发包人：泌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盖单位章）　承包人：泌阳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2822F82530505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6753863580J

注册地址：泌阳县北环路中段　注册地址：泌阳县行政路西段

邮政编码：463700　邮政编码：463700

法定代表人：苏建防　法定代表人：赵锋

联系电话：16639660299　联系电话：13783965978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泌阳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泌阳支行

银行账号：411726010150080901　银行账号：1715028409021012026

联系人电子邮箱：　联系人电子邮箱：

2026年 11 月 09 日　2026 年 11 月 09 日